

泉州市洛江区职称改革领导小组文件

泉洛职改〔2024〕15号

关于批准确认赖艺芳等3位同志具备土建专业初级职务任职资格的批复

泉州市洛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洛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确认赖艺芳等3名同志具备土建专业初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请示》（泉洛政建〔2024〕135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准由洛江区2024年第二十四届工程系列土建专业初级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的赖艺芳等3位同志具备土建专业初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任职资格确认时间为2024年6月19日。具体名单如下：

1. 工程造价助理工程师（1人）

泉州市洛江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赖艺芳

2. 工程建筑管理助理工程师（2人）

泉州市洛江区环境卫生中心：彭紫熔

泉州市洛江区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中心：李梅真

泉州市洛江区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2024年7月8日



抄送：市人社局，区人社局。
